

# 2023 年度打造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 专项资金（第三批）申报指南

为切实推进知识城南起步区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试点建设，做好 2023 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消费枢纽建设事项）打造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项目转移支付资金专题申报等有关工作，特制订本指南。

## 一、工作依据

1.广东省商务厅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消费枢纽建设事项）项目计划的通知（粤商务建函〔2023〕24 号）

2.广州市商务局关于印发广州市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试点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穗商务函〔2023〕59 号）

3.广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消费枢纽建设事项）部分项目转移支付资金计划的通知（穗商务函〔2023〕96 号）

## 二、支持方向、标准

对符合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试点相关升级改造的项目，单个项目给予不超过项目实际投资额的 50%，实际奖励金额视专项资金总额确定。项目应符合以下支持方向：

（1）支持社区商业中心（邻里中心）建设改造项目，发展智慧商店、体验店等业态，提供现场交互、无接触交易、智能结算、自助售卖等服务，提升智慧化体验。

（2）支持品牌连锁店进社区，拓展一店多能服务，在

安全卫生的前提下适度发展无接触交易、网订店取（送）、自助售卖等创新模式，搭载书报经营、打印复印、代扣代缴、代收代发、家政预约等服务项目的品牌连锁店。

（3）支持老字号企业进驻社区，开展暖心服务和互动宣传活动。

（4）支持添置公益便民硬件设施设备（如快递智能柜等），以及改造便民工程。

（5）其他符合试点工作文件要求的内容。

### 三、申报要求

#### （一）申报主体要求

1.申报单位依法在黄埔区范围内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及其他相关单位。

2.依据信用管理部门规定，未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黑名单”。

3.申报单位应对申报项目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有效性、合法性及资金使用情况承诺。

4.不接受 2 家或 2 家以上的申报单位联合申报。

#### （二）申报项目要求

1.项目位于中新知识城南起步区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试点范围内（天韵社区、腾飞社区、凤凰社区范围内）；

2.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试点相关升级改造项目，项目建设或运营时间自 2022 年 1 月 1 日始，申报项目原则上应于 2024 年 11 月 20 日前完成。

3.项目资金到位，项目实施条件成熟、建设规范，根据

项目实际情况，具备相关文件。

4.项目投资单位与项目申报单位原则上保持一致，即相关申报材料和发票中的单位与申报单位为同一单位。

5.项目投资额：

（1）建设类项目投资额应符合支持方向，主要包括设备购置安装、平台系统开发、监测统计等。

（2）活动类项目投资额应符合支持方向，主要指活动直接相关支出，如场地租用、设备租赁、活动策划、现场设计布置、安保监理服务、宣传推广费用等。

（3）不得将土地出让、征地拆迁以及人员工资、运营水电费、设施维护等经常性开支纳入到所申报项目的投资额。

（4）本次财政资金支持的项目投资额时间范围，仅限于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1月20日期间。投资额的认定以收付实现制为准（银行付款回单日期及发票开具日期应在2024年11月20日前）。申报项目应提供对应投资额的专项审计报告，并提供对应的经费开支明细表、项目合同、预结算报告、银行回单、发票等佐证材料，用于备查及核实申报项目的投资情况。

6.同一企业近三年已获得过两次省、市专项资金扶持的，原则上不予支持。

#### 四、申报材料

（一）2023年度打造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专项资金申报材料（封面、承诺书、申请表，附件）。

（二）“一照一码”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若 2022 年 1 月至今相关工商信息有变更的必须提交工商变更核准通知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复印，加盖单位公章）；基本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 （三）项目内容和绩效目标材料：

1.建设类项目，提供项目完成情况报告，包括申报单位基本情况、项目建设内容、实施计划、完成情况、资金来源和支出明细构成、项目经济与社会效益等。

2.活动类项目，提供实施方案及取得的成效，包括申报单位基本情况、项目主要内容和规模、项目实施安排和进度、项目资金来源和支出明细构成、项目经济与社会效益等。

### （四）项目投资证明材料

提供对应投资额的专项审计报告，并提供对应的经费开支明细表、项目合同、预结算报告、银行回单、发票等佐证材料，用于备查及核实申报项目的投资情况。

（五）区商务局或受区商务局委托评审的第三方机构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辅助材料，不限于以下内容：

1.批准许可文件。建设类项目，提供项目立项许可、核准或备案文件；涉及场地的，提供相应的用地、规划、建设等文件（复印件）。活动类项目，提供相关单位主办或支持举办的通知等文件，或活动举办所需的批准文件。

2.直观反映项目效果、建设过程的相关材料，建设类项目可提供建设现场照片、改造前后新旧对比照片（彩色，活

动类申报项目提供举办现场照片、宣传报道的报纸版面（复印件）或公众号、网页截图等。

3.申报单位的相关资格、资质、奖励、荣誉证书等。

上述纸版材料一式三份，编制封面、目录后加盖公章。

## 五、工作程序和要求

（一）发动申报。区商务局印发申报指南后，龙湖街广泛发动、组织符合要求的单位申报。项目申报主体按照申报指南要求编制书面申报材料，于 2024 年 11 月 21 日（星期四）至 11 月 27 日（星期三） 期间将书面申报材料（一式三份）提交至广州开发区商务局（收件地址：广州市黄埔区水西路 12 号 B 栋 328 室，联系人：刘小姐，联系方式：82111062）。

（二）项目审核。区商务局接收项目申报材料后按相关规定进行复核，委托第三方机构初审、现场核查，开展项目查重，确定拟扶持项目进行公示，提交局党组会议审定。

（三）资金拨付。资金安排方案经局党组会审定后，核查“失信黑名单”，印发资金拨付通知，办理资金拨付手续。

附件：2023 年度打造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专项资金申报材料（封面、承诺书、申请表）

广州开发区商务局  
2024 年 11 月 20 日

附件

## 2023 年度打造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 专项资金申报材料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申报支持方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联系人:

联系电话:

移动电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申报时间: 2024 年 月 日

# 2023 年度打造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 专项资金申报承诺书

对申报 2023 年度打造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专项资金专题项目和使用财政资金的有关事宜，我单位郑重承诺：

一、对申报项目的真实性，以及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有效性和合法性负责，复印件与原件一致。如隐瞒有关情况或提供任何虚假材料，愿意承担一切法律后果，并同意有关部门记录入相关的企业征信体系中。

二、依据信用管理部门规定，未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黑名单”。

三、近 3 年在税收、安全生产、食品安全方面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三、若申报项目获得 2023 年度打造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专项资金扶持，扶持资金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进行账务处理，对有明确资金用途的，保证扶持资金专款专用，自觉接受政府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主动配合做好项目的跟踪管理工作。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做好项目实施、经济社会效果分析、财政资金使用管理、项目验收等相关工作，保证财政资金专款专用、专账核算，按规定做好财务处理工作。对扶持资金使用情况，随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如有挪用、截留资金和项目未能按期完成的，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理，并将已划拨的财政资金归还国库。

四、本项目在        年        月至        年        月期间按照

申报的内容全部完成。

项目投资总额为            万元，项目具体内容如下：

五、项目质量达到相关要求，项目效果达到以下项目绩效目标（或将达到以下项目预期绩效目标）：

1.经济效益：

2.社会效益：

项目单位法人代表：（签名）

项目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2023 年度打造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 专项资金申请表

申请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                             |  |                 |          |        |  |
|-----------------------------|--|-----------------|----------|--------|--|
| 一、申报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 单位名称                        |  | 单位性质            |          | 注册时间   |  |
| 法定代表人                       |  | 联系方式            |          | 传真     |  |
| 单位地址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开户银行名称                      |  |                 | 银行账号     |        |  |
| 注册资本                        |  | 经办人             |          | 联系方式   |  |
| 2023 年营收（单位：元）              |  | 2023 年纳税额（单位：元） |          |        |  |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                 |          |        |  |
| 项目名称                        |  | 申报方向            |          | 项目起止时间 |  |
| 项目地址                        |  |                 |          |        |  |
| 三、申报的项目内容及进展情况（与申报项目投资情况对应） |  |                 |          |        |  |
|                             |  |                 |          |        |  |

|                           |      |      |       |
|---------------------------|------|------|-------|
| 四、项目经济及社会效益               |      |      |       |
| 五、申报项目投资情况（单位：元）          |      |      |       |
| 申报方向                      | 总投资额 | 建设内容 | 单项投资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六、企业税收贡献（2023 年纳税额）（单位：元） |      |      |       |

项目联系人：                      ，电话：                      ，手机：                      ，E-mail:                     

- 备注：申报方向包括
- （1）支持社区商业中心（邻里中心）建设改造。
  - （2）支持品牌连锁店进社区。
  - （3）支持老字号企业进驻社区。
  - （4）支持添置公益便民硬件设施设备及改造便民工程。
  - （5）其他符合试点工作文件要求的内容。